



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: 轮台县星博服饰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120 人, 营业收入为 2355.6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733.5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, 微型企业);

5、(标的名称: 冬装上衣), 属于制造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: 轮台县星博服饰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120 人, 营业收入为 2355.6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733.5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, 微型企业);

6、(标的名称: 冬装裤子), 属于制造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: 轮台县星博服饰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120 人, 营业收入为 2355.6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733.59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, 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响应供应商名称 (盖公章): 轮台县星博服饰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3年8月22日



说明：

响应供应商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，并明确企业类型，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。

响应供应商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提供服务时，应同时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。